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形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通知全体监事。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新波先生召集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出席会议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并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帝尔无锡实缴及增加注册资本是为满足募投项目实施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建设，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并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对核心人才形成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监事王莹瑛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中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考核指标设定具有良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能够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监事王莹瑛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监事王莹瑛女士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